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6-14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总股本、注册资本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同步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2024年11月28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至2025年11月2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626,202股，并已于2025年1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060,346,060股变更为1,053,719,858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060,346,060元相应变更为1,053,719,858元，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总股本、注册资本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事项

根据工作需要，公司拟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对照表详见附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

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指定专人办理《公司章程》相关变更登记备案等事项，最终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附件：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60,346,06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3,719,858元。
第二十三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060,346,060股，成立时向发起人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深圳公司、上海新亚(集团)联营公司、中国新时代科技发展公司、建设银行深圳市信托投资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西安飞机工业公司、深圳岳鲁木齐红山工贸公司、浙江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深圳前海石经济协作公司、四川什邡汇恒企业集团公司、深圳湘江金属制品公司、贵州航空工业总公司红湖机械厂、浙江国防科技工业公司、山西阳泉市郊区对外经济贸易总公司、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北京展览馆、江汉航空救生装备工业公司、南昌飞机制造公司、内蒙古北方工业贸易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师、北京曙光机电厂、庆安宇航设备公司、中国贵航集团贵阳电机厂、沈阳空气动力研究所共发行70,720,000股，占公司成立时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77.71%。	第二十三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053,719,858股，成立时向发起人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深圳公司、上海新亚(集团)联营公司、中国新时代科技发展公司、建设银行深圳市信托投资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西安飞机工业公司、深圳岳鲁木齐红山工贸公司、浙江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深圳前海石经济协作公司、四川什邡汇恒企业集团公司、深圳湘江金属制品公司、贵州航空工业总公司红湖机械厂、浙江国防科技工业公司、山西阳泉市郊区对外经济贸易总公司、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北京展览馆、江汉航空救生装备工业公司、南昌飞机制造公司、内蒙古北方工业贸易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师、北京曙光机电厂、庆安宇航设备公司、中国贵航集团贵阳电机厂、沈阳空气动力研究所共发行70,720,000股，占公司成立时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77.71%。
第二十四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060,346,06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四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053,719,858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可以设副董事长一名。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均由公司董事担任，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二十二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十八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	第三十八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

除上述修订外，《股东会议事规则》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四名为独立董事，七名为其他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每届任期三年，其中四名为独立董事，七名为其他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可以设副董事长一名。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均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二十六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二十六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除上述修订外，《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6-12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近日正式迁入新址办公，公司办公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5A-17层”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12-13层”。除上述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后，公司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12-13层

邮政编码：518067

投资者联系电话：(0755)83244582、83244503

传真号码：(0755)83688903

投资者关系邮箱：cmpoir@cmhk.com

以上变更请广大投资者留意。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6-17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13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第1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至5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5日、2026年4月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的第1、5项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本次会议审议的第2、3项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2、登记时间：

2026年4月15日至4月20日9:00-12:00，14:00-18:00(非工作时间除外)；2026年4月21日9:00-12: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12层

4、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244503、83244582

传真：0755-83688903

电子信箱：cmpoir@cmhk.com

邮编：518067

联系人：宋丹蕾、张译尹

5、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914”。投票简称为“积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做出投票表示；

2、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6-16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兼职事项基本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工作安排，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总经理陈智恒先生兼任创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毅控股”)董事、董事会主席。

因创毅控股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创毅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方。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吕斌、陈智恒、袁斐、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同时本次兼职事项需履行创毅控股相关决策程序。

二、兼职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兼职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已于2026年4月2日召开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发表如下意见：

根据工作安排，陈智恒先生拟兼任创毅控股董事、董事会主席，前述兼职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6-15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近日，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黄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健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黄健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黄健先生已按照公司离职管理制度做好工作交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黄健先生自任职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黄健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情况

2026年4月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控股股东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潘建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潘建良先生如当选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附：潘建良先生个人简历

潘建良先生，中国香港籍，1955年5月出生，香港大学房屋管理学硕士，注册专业房屋经理、英国特许房屋经理学会会员，创毅物业服务顾问有限公司创办人，现任创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社会公职方面，潘建良先生是物业管理业监管局成员、环境及生态局「惜食香港」督导委员会委员、香港物业服务公司协会创会主席及现任主席、香港专业及资深行政人员协会成员、中华电力客户小组委员、香港公务员总工会荣誉顾问、保安局医疗服务队荣誉总监。潘建良先生曾任职教师三年，其后于1979年至2000年任职房屋署，最后担任职务是副房屋事务经理。

截至目前，潘建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简历所披露的任职信息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潘建良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6-13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6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2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1301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其中，董事陈智恒、赵肖现场参会，董事吕斌、袁斐、李朝晖、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吕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11月28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至2025年11月2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626,202股，并已于2025年1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060,346,060股变更为1,053,719,858股，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60,346,060元相应变更为1,053,719,858元，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总股本、注册资本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前述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4)，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控股股东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潘建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选举。

本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工作安排，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总经理陈智恒先生兼任创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毅控股”)董事、董事会主席。

因创毅控股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创毅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方。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吕斌、陈智恒、袁斐、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对本议案进行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同时本次兼职事项需履行创毅控股相关决策程序。

本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6)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本次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7)。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26-007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绕2025年4月3日发布的《估值提升计划》，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现将本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评估报告如下：

一、深耕主业筑根基，智慧绿色双轨并行

公司坚持“一体两翼”发展格局，聚焦高速公路运营核心主业，通过深化智能技术应用与新能源规模化布局，推动传统业务向“交通产业综合服务商”转型升级，经营质量稳步提升。在智慧赋能方面，公司车道智能系统建设，实现运营管理全过程管控和数据可视化，使车道通行效率提升50%、车型识别准确率超99%、出口收费效率提升40%；在绿色转型方面，公司稳步推进光伏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充分利用高速公路沿线闲置资源，截至本报告期光伏电站已建成160座，覆盖湖南省内12个市州，总装机容量达40MW，初步完成了新能源业务的规模化布局；在产业协同方面，构建“数字平台+供应链”新生态，实现高速运营从集约化向集智化升级，相关成果获评“全国高速公路创新发展典型案例”。高速惠通平台带动通行费用，积极构建“交通+数字+物流”的协同发展模式，实质性突破了产业布局，为开辟价值创造新航道打下坚实基础。

二、资本运作稳步推进，产业布局持续优化

公司依据战略规划，积极寻求优质标的，通过优化资产配置与运营效率提升产业层级；公司重点推进与现有业务形成互补效应的项目合作，系统评估资产重组方案，通过设立湖南数智物流信息有限公司系统性梳理并激活了路域内的闲置土地、仓储及物流通道等存量资产，构建了“高速物流大数据平台+供应链金融”的新型商业模式，实现了从单一通行费收入向“流量变现+服务增值”的转型突破；同时，为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加强与外部机构及科研单位的合作，寻找、培育具有发展潜力的优质并购标的，适时探索通过与外部机构共同设立产业基金的方式，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新质生产力，通过一系列市场化方式整合产业链资源，持续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和价值创造能力，为开辟价值创造新航道打下坚实基础。

三、分红规划明确落地，股东回报机制稳健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致力于实现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公司上市以来累计实施分红24次，现金分红总金额达35.80亿元，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2倍，持续向市场传递稳健经营的信号，2024年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1.5元，总计派现2.28亿元，股利支付率达66.86%，2025年拟派现2.43亿元。针对当前市净率偏低的现状，公司计划在后续工作中，结合盈利与现金流状况，制定中长期分红规划，积极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四、信披质量持续领先，价值传递精准高效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高效传递公司价值；公司连续四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A”级评价，高标准披露中英文ESG报告，荣膺证券之星“ESG新标杆企业奖”及中国交通企协“典型ESG报告”。公司完善ESG管理体系，挖掘安全绿色、创新及员工关怀等信息，同时持续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对于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舆情及时响应、主动发声，防范虚假信息误读误解风险，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展示公司在ESG领域的实践和社会责任。

五、投关体系不断丰富，市场认同逐步增强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持续完善多层次、立体化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通过多渠道、多维度的价值传播与互动交流，增进市场广泛认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交流活动方面，公司高质量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暨集体网上接待日，面对面回应市场关切；主动接待安信基金、招银理财、申万宏源证券等多家机构实地调研，深入解读公司经营成果与战略规划；同时，收集分析各方对公司价值判断的有效信息，为经营优化提供参考。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正式发布《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全流程工作，提升投关管理的专业性与规范性。在价值传播方面，公司着力构建“精准+大众”的多维传播体系。一方面，依托专业投资者平台，聚焦公司核心优势与成长逻辑，精准传递投资价值；另一方面，依托公司公众号，通过多渠道发稿扩大品牌影响力，触达更广泛的投资圈层。通过差异化传播策略，实现专业声音与公众认知的双向共振，有效提振市场信心。

六、治理结构日趋完善，合规运作根基稳固

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合规高效运作；公司开展制度清查优化，科学界定股东会、董事会及经理层权责边界，保障治理主体有效履职，落实独立董事制度，保障知情权与监督职能。公司创新性开展“合规内控风险三位一体”数字化系统建设，充分整合合规、内控、风险管控要求，建立风险识别、风险应对、风险预警、风险处置的管控全链条，打通数据孤岛并构建了网络化集成管理平台，大幅提升管控时效性与广度深度，获评2025年中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最佳实践案例。公司培育廉洁文化，防范腐败风险，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七、面临的挑战与完善措施

尽管公司在业务转型与治理规范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结合资本市场表现，公司目前仍面临市净率(PB)偏低的挑战。根据东方财富Choice统计，公司市净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仍处于破净状态，除继续实施估值计划以外，再完善以下改进措施：

一是稳固主业增长基本盘，提振市场盈利信心。2026年，公司聚焦湖南境内核心高速路段，多措并举提升车流量，深化与省内物流、旅游企业联动推出合作优惠，加大“先行后付”等智慧通行服务推广力度，力争经营指标优于行业中位数水平。同时，持续深化集约化管理，推进降本增效，保障净利润稳步增长，以扎实的业绩基础缓解市场对盈利可持续性的担忧。

二是构建投资者沟通立体化体系，凝聚价值认同合力。公司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营造健康良好的市场生态。通过组织专题调研、常态化参加机构策略会等多种形式，主动倾听市场声音，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同时，充分利用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及各类新媒体渠道，深化双向互动，特别是加强对公司在智慧交通、新能源等领域新业务价值的解读与传递，积极凝聚价值认同合力。

八、结论

下一阶段，公司将持续以《估值提升计划》为指引，重点解决分红规划落地、新业务盈利兑现及市值管理机制完善等问题，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努力实现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的双重提升，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健运行。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26-010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现代弘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适应子公司湖南现代弘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弘远”)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现代弘远增资25,000万元，增资后现代弘远的注册资本将由1,000万元增至26,000万元。

(二)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现代弘远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现代弘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建平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313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增资前后，股权结构不变，公司持股100%。

财务情况：截至2025年9月30日，现代弘远总资产892.50万元、负债总额655.77万元、净资产236.72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22.44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现代弘远总资产814.62万元、负债总额730.61万元、净资产84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75.15万元。(未经审计)

经核查，湖南现代弘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加注册资本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现代弘远增资25,000万元，增资后现代弘远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26,000万元。增资方式为现金出资，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将助力子公司现代弘远发挥投资平台的功能需求，有助于推动公司转型升级，有利于公司价值管理。本次系对全资子公司增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137 证券简称：近岸蛋白 公告编号：2026-010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0月15日~2026年4月1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450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774%
累计已回购金额	482.5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7.93元/股~40.5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